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4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12 号），核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18 亿元的公司债券。

根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招商 G1，债券代码：155208，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期限为 3 年。

本期债券已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完成发行工作，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59%。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